

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文件

泉丰教[2022]150号

属地高校、职校、中小学、幼儿园、校外培训机构：

冬春季是流感、诺如病毒、札如病毒等传染病的高发季节，学校人员高度密集，是聚集性传染病疫情的高发场所。根据《泉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、泉州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学校冬春季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（泉卫疾控函〔2022〕317号），为进一步做好学校冬春季传染病防控工作，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一、加强联防联控

各校要进一步完善“两案九制”传染病防控制度，严格落实传染病防控各项措施，做到传染病防控责任明确、职责到人。同时强化工作协同，由派驻健康副校长加强对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的技术指导。

二、加强监测预警

各校要严格落实学生晨午检、因病缺勤病因追查和登记等措施，按照《食源性疾病预防报告规范（试行）》，将学校及学生作为食源性疾病预防报告的重点场所和群体，及时报告发生在学校和学生群体的食源性疾病预防信息。

三、强化疫情处置

各校出现有发热、干咳等呼吸道症状或腹泻等消化道症状，要第一时间为其佩戴口罩并及时与家长联系，带患者就医或回家休息，避免参加集体活动和进入公共场所，患者体温恢复正常、症状消失 48 小时后方可正常上课；同一班级出现类似症状 5 例以上的，第一时间向教育局、疾控中心、卫生服务中心报告，积极配合疾控机构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和现场控制工作，不得瞒报、缓报、漏报，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处置。一旦出现聚集性疫情，要积极配合疾控部门采取有效措施，防止疫情扩散，做好疫情报告、调查处置、预防和感染控制等工作措施。

四、加大自查力度

各校要认真自查“两案九制”传染病防控制度、落实人员健康监测、传染病疫情报告、教室通风消毒、饮用水卫生管理等防控措施情况。对自查中发现未按规定落实或存在防控风险隐患的，要立行立改，并建立问题台账，及时跟踪整改到位。

五、加强健康宣传教育

各校要持续深入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，针对冬春季校园常见传染病的特点，开展形式多样的传染病防治知识宣传教育

活动，全面提升师生员工“健康第一责任人”的意识，让师生员工了解并掌握基本的卫生防病知识和防护技能，养成良好行为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。同时，结合元旦和春节假期，属地学校于12月3日、12月27日、1月12日统一组织开展病媒生物消杀工作，彻底清理卫生死角，消除“四害”孳生地，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等的发生流行。

各校要及时收集工作动态，做好工作总结，活动开展情况及时报送钉钉云盘——2022冬春季卫生整治。

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

2022年12月1日